

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

中环联字〔2020〕81号

中华环保联合会关于 《加油站油气排放控制要求》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标委及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文件精神；根据《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中华环保联合会组织专家对《加油站油气排放控制要求》团体标准立项报告进行了评审。经专家评审，申报材料符合团体标准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实施，严格把控标准质量关，确保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罗春辉

联系电话：010-51230041 13651267962

邮 箱：794189693@qq.com

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0年9月8日印发
